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延安大学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陕西卓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1
一、总则	11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3
三、响应文件	1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五、谈判、评审、定标	19
六、签订合同	22
七、质疑和投诉	22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4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25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34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部分 响应函	39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40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42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44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51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54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55
第八部分 供应商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56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57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59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65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5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65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66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68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MZB2025YADX-245
项目名称: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41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41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41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仪器仪表	数字型空气-蒸汽给热系数测定实验装置、强迫对流综合试件测试放热系数测试装置、二氧化碳 PVT 关系实验装置、液体导热系数测试装置、球体法测粒状材料导热系数实	1 套	详见采购文件	410000.00	410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验台、中温法向幅射率测量仪、热泵-压缩机性能实验系统、动量方程实验仪、离心式风机性能实验台、气压传动综合实验台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

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3: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第二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第二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1）标书费售价：每套 5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2）时间：上午 09:00 --12:00，下午 13:30--17:00（工作日）；（3）供应商可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报名：现场获取：获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谢绝邮递。获取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线上获取：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供应商通过电子邮箱

箱发送电子版报名资料（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到招标代理公司邮箱 shanxizhuoming_zb@163.com（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招标代理公司向报名供应商提供付款方式与文件登记信息表，供应商将付款凭证和填写完整的文件登记信息表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邮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核对信息后将采购文件发送至供应商。。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大学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公学北路 1 号

联系方式：陈老师 0911-26501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

联系方式：177789660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米文佳 马魏臣

电话：17778966062

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资格要求	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以上为资格审查必备资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必须附上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

		按无效文件处理。
2	符合性审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 (2) 交货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最低要求； (3) 质保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最低要求； (4)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盖章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6)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缴纳金额少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7)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 响应文件标的数量及内容不满足采购要求； (9) 技术参数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商务条款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 2. 交货地点：延安大学能源化工大楼。 3. 质保期：整机和配件质保 2 年。 ①质保期：≥2 年，提供使用手册、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提供论文集等技术资料。质保期满后，仍需提供专业维修服务； ②服务响应时间：仪器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后，在接到用户通知两周内，卖方安排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按验收指标逐项测试至达到验收要求。仪器的安装调试需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30 日内完成； ③技术培训：仪器安装调试合格后，卖方工程师在买方现场对买方人员进行现场操作培训及日常维护培训，保证用户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管理和应用等工作要求。 4. 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5. 履约验收标准 ①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验收标准（标准样测试结果一致）、方法：设备到货时按合同清单、使用说明书和仪器装箱单由卖方和使用单位共同

		进行到货验收；到货后的二个月内，按相关技术法规指标要求、合同文件、招投标文件及仪器使用说明书由使用单位进行性能验收。到货验收和性能验收均合格的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②自项目履约完成之日起 90 日内测试合格后完成验收。 注：商务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4	响应保证金缴纳	(1) 保证金的缴纳：人民币捌仟贰佰元整（¥8200.00 元） 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 响应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公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称汇款），且应在谈判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响应保证金到账情况。 户 名：陕西卓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647840417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联行号：305791012032 咨询电话：029-81875979 财务高老师 咨询邮箱：shanxizhuoming_zb@163.com 转账摘要：延大-245 响应保证金 (2) 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响应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①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保证金退还信息确认表（加盖公章）见附件七。 ③供应商可在谈判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响应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谈判后将以上资料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shanxizhuoming_zb@163.com 并致电告知。 ④成交供应商在退取响应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

		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
5	备选方案	不允许
6	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
7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8	货币及报价	(1) 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为货币，以元为报价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供应商应在响应一览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施工费、运输费、人工费、税金等。 响应一览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响应一览表壹份、电子文档壹份； (2) 正、副本分别胶装装订成册，在书脊处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逐页标注页码，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一份，PDF 版本需为正本签署盖章扫描件）。 (3) 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10	响应文件的签署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采购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3)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1	响应文件的密封	(1) 装袋要求： 响应一览表密封单独装袋； 电子文档密封单独装袋； 所有正本密封单独装袋，也可分册密封装袋； 所有副本密封单独装袋，也可分册密封装袋；

		(2)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完整（密封以不泄露供应商商业机密、响应文件内容为标准，封面标识见招标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3)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4）本次招标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需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5)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
12	成交原则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
13	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费用按委托代理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金额的百分之一（1%）收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设置下限和上限。不足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的，按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收取；超过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的，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收取 。 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14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1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16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时间：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超过期限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 形式：书面； 环节：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	对供应商 提出质疑 答复时间、 形式	时间：自收到供应商质疑函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形式：书面
18	供应商信 用信息查 询截止时 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查询。
19	实质性偏 离	不允许
20	其他	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项目属性为货物。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合格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采购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与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在谈判截止日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

准。

（三）费用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谈判文件视为无效。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无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须知；
4. 评审标准；
5. 采购要求；
6. 合同主要条款；
7.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事项，如有问题或异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任何对谈判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为方便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

文件的截止期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5)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供应商所投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供应商可以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 中小企业

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视为中小企业；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视为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

如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无论供应商本身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符合小微企业政策条件；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视为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不提供的在评标时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20% 的扣除。工程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3%~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5. 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在评审时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存在明显错误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澄清后，符合小微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否则，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 供应商有融资、担保需求的：《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三、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需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参见“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规格幅面（A4），**推荐采用双面打印**，按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装订必须采用胶装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必须编排页码。

（二）响应报价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三）货币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保证金

1. 响应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2.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响应保证金的或响应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视为无效响应。
3. 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响应保证金：
 - (1) 谈判后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5)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五）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无响应有效期或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谈判将被拒绝。

（六）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1. 响应文件的装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响应文件的签署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的密封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响应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谈判前开启响应文件。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二）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谈判、评审、定标

（一）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主持谈判会议，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

2. 谈判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拆封。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项目名称、响应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3. 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 谈判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 响应文件单独密封递交的响应一览表与正本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递交的响应一

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二）谈判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 and 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谈判小组负责评审活动。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三）响应文件初审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 对通过审查的，被认为其响应文件完整、合格，响应有效，可进入下阶段的谈判。

（四）响应文件澄清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谈判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谈判小

组未变动实质性采购需求，供应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进行变动。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评审

1.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对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谈判流程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谈判，否则被淘汰。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轮次为多轮），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6.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参加谈判的各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的谈判报价**。

7.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相同报价最低供应商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六）定标

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

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定标复函”后 2 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七、质疑和投诉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质疑受理部门：陕西卓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029-81875979。

提交质疑函地点：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即竞争性谈判文件附件六。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根据符合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出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技术参数正偏离须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正偏离的理由和佐证材料的页码；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一、采购清单

传热学实验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开设实验
数字型空气-蒸气给热系数测定实验装置	1	空气-蒸汽对流给热系数测定实验
强迫对流综合试件测试放热系数测试装置	1	强迫对流表面传热系数的测定实验
二氧化碳 PVT 关系实验装置	1	二氧化碳 PVT 关系测定实验
液体导热系数测试装置	1	稳态法测量液体的导热系数测定实验
球体法测粒状材料导热系数实验台	1	球体法测定绝热材料导热系数实验
中温法向辐射率测量仪	1	中温法向辐射时物体黑度测定实验

流体机械能转化原理与技术实验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开设实验
热泵-压缩机性能实验系统	1	热泵与压缩机性能测试实验
动量方程实验仪	1	动量修正系数测定实验
离心式风机性能实验台	1	离心式风机风量、风压、功率、效率曲线测试实验
气压传动综合实验台	1	气压传动效率测定实验

二、技术要求（所有产品的技术参数均为实质性参数，不允许发生负偏离，任意一项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序号	采购项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服务要求	数量/单位
1	数字型空气-蒸汽给热系数测定实验装置	一、适用范围 1 体现冷热流体通过间壁换热时给热系数的测定方法，通过实验了解对流传热的基本规律； 2 测定努塞尔准数与雷诺准数的关系，将测定的努塞尔准数与雷诺准数进行回归，所回归的方程与经验公式进行验证性比较； 3 体现主要热阻与次要热阻各自的重要性，体现主要热阻测流体流速的改变对传热速率的影响； 4 开放式结构，能够观察蒸汽在管外壁的冷凝现象。 二、技术要求 1 管内雷诺数 Re 范围：1.0~3.0×10⁴，指数 a 在 0.75~0.85，拟合精度 R 大于 0.999； 2 冷流体（空气）端：不锈钢材质，DN25，进口闸阀调节流量，换热器进口段法兰连接转子流量计；空气流量：2~50 m³/h，温度：室温~80℃； 3 热流体（蒸气）进出管：不锈钢材质，DN15，保温层。针形阀调节蒸汽压力，压力表；蒸汽发生器最大压力 0.5MPa，换热器内蒸汽最大压力：100kPa。热流体（蒸汽）温度：100~105℃； 4 风机：与系统软连接减震降噪，旁路阀调节风量； 5 换热器：冷流体通过的紫铜管的长为 500-1500mm；水蒸气通过的紫铜管的长为 150-350mm，侧向排孔。换热器两端不锈钢法兰，并设不凝性气体引出口，铜球阀开闭。换热器整体不锈钢，附带不锈钢视镜； 6 控制面板：带漏电保护空气开关，仪表及风机电源，附带数显表。	1
2	强迫对流综合试件测试放热系数测试装置	一、适用范围 1 强迫对流单管管外放热系数测试； 2 强迫对流管簇管外放热系数测试； 3 强迫对流空气横掠平板及横掠旋转圆柱放热系数测试； 4 强迫对流空气通过水换热器换热系数测试。 二、技术要求 1. 实验风道：透明有机玻璃材质，分为测速段，腔体段，测压段，实验段，集风口，不锈钢整流栅板、不锈钢进口	1

	集流器； 2. 汽-液翅片管试件：透明有机玻璃材质、内有表冷器、铝制翅片； 3. 横掠平板试件： 3.1 透明有机玻璃材质、内有紫铜加热板，其导热系数 $\lambda = 10 \sim 20 \text{ (W/m}^\circ\text{C)}$； 3.2 平板加热器：云母片缠绕加热丝，加热功率 $\leq 500\text{W}$，内有不小于 4 路温度。 4. 单管换热器试件： 4.1 透明有机玻璃材质、； 4.2 四周中心处均匀分布不少于 4 个紫铜材质的 K 型热传感器； 4.3 采用石英加热管加热，其额定电压为 220V，额定功率 $\leq 500\text{W}$。 5. 管簇试件： 5.1 透明有机玻璃材质，内有 20 个翅片管，其材质为内衬不锈钢外铝制； 5.2 管簇采用顺排排列方式，内有实验管及石英加热管，其中石英加热管额定电压为 220V，额定功率 $\leq 500\text{W}$，不少于 4 路温度。 6. 旋转圆柱试件：材质透明有机玻璃、内有石英加热管加热，其额定电压为 220V，额定功率 $\leq 500\text{W}$，角度可旋转 $0 \sim 360^\circ$。 7. 毕托管：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毕托管系数值 $0.999 \sim 0.998$。 8. Dwyer、红油斜管微压计：可测试压力范围为 $-10 \sim 600\text{Pa}$。 10. 离心风机：额定功率不低于 330W、风量 $13 \sim 20\text{m}^3/\text{min}$、风压 460Pa。 11. 循环水泵：额定电压 220V、额定功率 $\leq 150\text{W}$、额定流量 $7 \sim 15 \text{ L/min}$、额定扬程 10-15 m。 12. 流量调节与控制：具备法兰连接式玻璃转子流量计，液体流量 $40 \sim 400\text{L/h}$。 13. 巡检仪：供电电源 220V、160*80 横表、万能输入（含 4-20mA） 14. 温度传感器：分度号 PT100、测量范围 $-200 \sim 420^\circ\text{C}$。 15. 温控仪：电压 220V、1 路继电器输出、继电器容量 $5 \sim 15\text{A}$、温控测控范围 $-30 \sim 300^\circ\text{C}$、分辨率 0.2°C、环境要求 $-1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	--	--

		16. 电源控制系统：由数显温控表、数显电压表、数显电流表、变频器控制面板；带灯自锁按钮开关、漏电保护空气开关等组成。	
3	二氧化碳 PVT 关系实验装置	一、适用范围 1 能够学习和掌握 CO₂ 的 P-V-T 关系曲线测定方法和原理； 2 能够学会活塞式压力计、恒温器等热工仪器的正确使用方法； 3 能够观察 CO₂ 临界乳光现象、整体相变现象、气-液两相模糊不清现象； 4 能够测定 CO₂ 的 PVT 数据，在 P-V 图上绘出 CO₂ 等温线； 5 配套智能学习系统、智能物联化工管理系统、全景式教学、仿真实验系统。 二、技术要求 1. 承压玻璃管及设备耐压承限$\geq 10\text{MPa}$，承压玻璃管内二氧化碳完全液化时间$\geq 30\text{ min}$； 2. 具备制冷加热一体式恒温水箱，箱体材质为不锈钢，恒温水箱可调节控温，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 3 压力校验仪： 3.1 配有压力表和油杯，检验压力范围 0~60MPa； 3.2 基本误差：实际测量值的$\pm 0.05\%$，比容：0.001~0.012m³/kg； 4 电加热器：加热功率$\geq 1500\text{W}$； 5 制冷系统： 5.1 配备制冷压缩机，制冷温度范围：$-35^\circ\text{C} \sim 15^\circ\text{C}$，功率为 0.5~1 kW。 5.2 具备制冷剂压力表、高低压断路器、毛细管、制冷系统铜管、钛合金蒸发器盘管、风冷冷凝器。 6 数字温度传感器：使用温度范围：$-40 \sim 150^\circ\text{C}$，B 级精度，数显温度表温度显示分辨率 0.1$^\circ\text{C}$； 7 循环水泵：交流 220V、流量 500~700L/h、扬程 5~10M，电机功率 25~30W。输出电压 20~30V； 8 精密压力表： 8.1 表盘同时显示 MPa 和 kgf/cm²，测量范围 0~16MPa 和 0~160kgf/cm²。 8.2 基本误差为实际测量值的$\pm 0.4\%$； 9 承压玻璃管：刻度管最小分度值 1mm。水套：有机玻璃材质； 10 工作电源 AC220V、50Hz，单相三线制、功率$\leq 2100\text{W}$。	1

		安全保护：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过流保护。 11 电源控制系统：双面亚光密纹喷塑电控箱、漏电保护器、带灯自锁按钮开关等组成，控制箱面板采用铝质凹字技术制作。	
4	液体导热系数测试装置	一、适用范围 1 用稳态法测量液体的导热系数； 2 了解实验装置的结构和原理，掌握液体导热系数的测试方法； 3 可测试 200 度以下的液体导热系数。 二、技术要求 1. 输入电源：单相 AC220V$\pm$10% 50Hz，功率$<$1.5KW； 2. 加热器为紫铜板，功率为 450$\sim$550W，底部设均热板； 3. 温度测量：测量系统配置有智能温度控制仪表（PID 调节控温，精度$\pm$0.2°C），温度测量范围：-30$\sim$300°C。 4 主要配置包括：不锈钢上加热壳体，紫铜板传热媒体，不锈钢下自来水冷却器主体，数显温控仪、温度测量仪表，电位器调节加热功率，电流表、电压表，测试液膜高度 1、2、3 毫米垫片及调平螺栓，配不锈钢操作台。	1
5	球体法测粒状材料导热系数实验台	一、适用范围 本台装置应用圆球法测物质的导热系数，是应用沿球壁半径方向三向度稳定导热的基本原理进行对颗粒及粉末状材料导热系数的试验测定，改变加热器热量工况，整理实验数据从而绘制出材料的导热系数及温度关系曲线。 二、技术要求 1 输入电源：单相 AC220V$\pm$10% 50Hz，功率$\geq$100W； 2 热源球为 60$\sim$80mm 不锈钢球体，内置直流加热器，其功率$\leq$100W；保温球为不锈钢材质）； 3 调温加热装置的功率：70$\sim$150W。 4 加热球体和冷却球体各有至少 4 对温度传感器测试平均温度，温度由不少于 8 路万能信号输入巡检仪循环显示各点温度； 5 数显高精度稳压直流电源供电加热，其压力 0$\sim$50V，电流 0$\sim$5A； 6 主要配置还包括测温热电偶、球体保温箱（保温材料）、数显电压表和电流表显示加热功率，配置不锈钢台架及控制屏等，外形为不锈钢支架。	1
6	中温法向辐射	一、适用范围 利用比较法测试固体表面法向辐射时的物体黑度，通过对	1

	率测量 仪	三组加热器电压的调整，使热源、传导体的测温点恒定在一温度，测出辐射后的温度，计算出物体黑度。	
		二、技术要求 1. 实验工况改变热平衡时间： ≤ 30 分钟。 2. 温度范围： $0\sim 80^{\circ}\text{C}$ ，温度波动幅度 $<0.8^{\circ}\text{C}/30$ 分钟。 3. 工作电源：电压 $220\text{V}\pm 10\%$ ， 50Hz ，单项三线制，功率 $\geq 200\text{w}$ 。安全保护：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过流保护。 4. 主要配置及参数 4.1 受体：辐射热面是紫铜板（可被熏黑，做黑体实验）。 4.2 热源：热源处是实心铸铁。 4.3 传导腔体：材质为镀黑的铸铁外圆筒，具备保温层。 4. 防水加热带：电压 $220\sim 230\text{V}$ 、功率 $\geq 40\text{W}$ 、3 段加热带。 5. 温控仪：电压： 220V ，输出：1 路继电器输出，继电器容量 10A ；温控测控范围： $-40\sim 150^{\circ}\text{C}$ 、分辨率： 0.1°C ；环境要求： $-1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4 米温控线。 6. 高精度电流电压调节装置的精度调节等级 1% 。 7. 智能交流功率表 3 个：工作电源 $\text{AC/DC}85\sim 260\text{V}/3\text{W}$ 、输入电压范围 $0\sim 400\text{V}(\text{AC})$ 、输入电流可在 0.1A 、 1A 、 2.5A 、 5A 等中调整（电流可瞬间过载 4 倍）。 8. 电源控制系统：带有调节旋钮；带灯自锁按钮开关、漏电保护器等组成。 9. 实验桌（配抽屉、万向轮及禁锢脚、调整角可调整桌面水平及固定）。	
7	热泵-压缩机性能实验系统	一、适用范围 1. 标准工况下的制冷量、制热量实验； 2. 产生各制冷系统参数变化对制冷性能和制热能效比的影响； 3. 据动态实时更新、存储、曲线显示； 4. 制冷量、制热量实验计算； 5. 模拟产生各制冷系统参数变化对制冷性能和制热能效比的影响； 6. 系统主要性能参数的自动计算； 7. 定频压缩机性能测试； 8. 进行制冷循环过程和热泵演示，可观察制冷工质的蒸发、冷凝过程及压缩机的工作现象； 9. 变频压缩机性能测试； 10. 子膨胀阀的调试。	1
		二、技术要求	

		1. 输入电源：单相三线 220V±10%； 2. 工作环境温度：-30℃～80℃； 3. 装置容量：≤10 kVA； 4. 制热量：1-4kW； 5. 安全保护：具有漏电压、漏电流过流保护装置，漏电保护动作电流≤30mA； 6. 采用工业用两套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 7. 设备管路：设备管路加装高低压力保护器； 8. 采用制冷剂调节流量控制系统，用于空调系统中节流的开度控制 9. 控制器同时检测系统的制冷蒸发器进口温度、制热蒸发器进口温度和回气管温度，误差小于实际测量值的±0.5%； 10. 主要配置包括：冷凝器、壳管换热器 2 只，冷却方式：水冷； 不锈钢板式蒸发器 2 只；电子锅轮流量计 2 只，基本误差为实际测量值的±0.4%；不锈钢水泵 2 只；压缩机变频控制模块一套，步长≤0.1Hz，模块自身转换效率≥95%；温度采集系统 1 套，基本误差为实际测量值的±0.5%，数据动态实时更新、存储、曲线显示。	
8	动量方程实验仪	一、适用范围 1、流量电测实时显示与手测功能并存，实验内容多功能； 2、验证恒定总流动量方程，测定射流动量修正因数 b； 3、分析测力机构创新点、实验装置的灵敏度、 v_2x^1 对 F_x 的影响。 二、技术要求 1、检测标准：依照 GB/T 2423.1-2008、GB/T 2423.2-2008、GB/T 2423.3-2016、GB/T 2423.4-2008 相关条款要求； 2、实验水箱可以切换不同流量的管径，水压波动范围控制在±0.05MPa 以内； 3、水泵扬程≥10m，流量：100~5800L/h，功率：10~2000W； 4、砝码：标准砝码，精度等级不低于 M1 级； 5、采用高精度的力测量传感器，测量精度达到 ±0.5% 及以上； 6、电压 AC220V，功率：100~2000W，漏电保护动作电流≤30mA。 7、主要配置包括：整流稳压水箱、射流喷嘴、流量调节阀、砝码、挡板、循环水箱、防腐潜水泵、连接管路、可移动台架。	1

9	离心式 风机性 能实验 台	一、 适用范围 1. 可测定被测风机的气动性能、风量、风压、轴功率；可测定风机固定转速下风机风量、风压、功率、效率四种特性曲线； 2. 通过计算将测得的风机特性换算成无因次参数特性曲线； 3. 将实验结果换成指定条件下的风机参数。 二、技术要求 1. 检测标准：依照 GB/T 2423. 1-2008、GB/T 2423. 2-2008、GB/T 2423. 3-2016、GB/T 2423. 4-2008 执行； 2. 离心风机功率 1~4KW；实验风洞采用不锈钢材质；变频器内置 PID 闭环控制；压力变送器采用微差压变送器；温度变送器采用热电阻型，气液通用，4~20mA 信号输出； 3. 流量传感器：量程$\geq 500\text{Pa}$、精度不低于$\pm 5\%$； 4. 压差传感器：量程$\geq 500\text{Pa}$、精度不低于$\pm 5\%$； 5. 温度传感器：$\geq 18\text{B}20$、精度不低于$\pm 0.5^\circ\text{C}$； 6. 电功率法测功率，精度$\geq 5\%$； 7. 转速传感器：量程 0~3000rpm、精度$\geq \pm 1\%$； 8. 机参数：全压 500~1000Pa；风量 3000~4000m^3/h；转速$\geq 1000\text{r}/\text{min}$ 9. 主要配置包括：集流器、节流阀门、整流栅、测试风管、毕托管流量及斜管微压计测试组，被测风机及电动机，测力矩重力传感器装置，测转速装置，万能信号输入巡检仪显示重力、温度、转速，不锈钢支架及配电箱等。	1
10	气压传 动综合 实验台	一、适用范围 1. 气压传动系统结构及工作原理演示及拆装实验。气动元件功能演示和气动元件在系统中与压力、流量的关系。常用工业气动元件的性能检测实验。气压传动系统结构及工作原理演示及拆装实验； 2. 气动仿真演示及控制软件实验。常用气动基本回路组合、拼接与功能验证实验； 3. 可编程序控制器电气控制实验：机-电-气一体控制实验。	1

		二、技术要求 1. 压缩机排气量：50-500 L/min; 2. 额定压力：0.1-2MPa; 3. 电机功率：0.5-4.0 kW; 4. 电压：220V±10%。 5. 压缩机排气量：≥ 50L/min; 6. 噪声：<50db(静音); 转速：≥2000r/min; 容积：≥40L. 7. 主要配置： 7.1 具备冷轧钢板或不锈钢实验台，台面经喷塑、防腐处理；具备铝合金或不锈钢控制面板； 7.2 实验台电气控制模块配置 PLC 编程器，可与 PLC 编程器相连控制； 7.3 气动元件均配有铝合金过渡底板或不锈钢（铝合金底板+工程塑料模块），回路搭接采用快换接头； 7.4 气源采用静音空气压缩机提供，噪声<50db，气体无油无味，清洁干燥； 7.5 带三相漏电保护、输出电压为 380V/220V；电气控制采用直流电源，并带有过压保护，防止误操作损坏设备。	
--	--	--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延安大学 XX 项目

供 货 合 同

合同编号：YADXGZC2025XXXX

甲 方：延安大学

乙 方：XXXX 有限公司

甲 方：延安大学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圣地路 580 号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0004364513209

乙 方：XXXX 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XXX，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延安大学 XX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确定乙方为该项目成交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确立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合同双方共同执行。

注：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合同通用条款；
- （2）合同条款附件；
- （3）中标通知书；
- （4）采购文件；
- （5）响应文件。

一、设备清单

序号	采购品目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合计（人民币）			元整（¥：元）				

注：1. 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本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检测费、运输费、人工费、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上述设备的参数以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中的参数（附件一）为准。

二、质量保证

2-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合同项下的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2-2 质量保证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XX 年。

2-3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2-4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三、运输、交货时间及地点

3-1 乙方负责产品包装、运输等，并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供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3-2 交货时间：

3-3 交货地点：

四、技术服务及培训

4-1 技术资料：

（1）乙方方确保并保证所有到货外观完好，功能测试使用正常，参数满足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

（2）

（3）其它响应文件中乙方承诺提供的相关资料。

五、验收

5-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三日内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产品需两日内无条件更换为合格产品。

六、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

七、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未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产品质量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依法向乙方主张不低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害的，可一并主张损害赔偿。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八、解决纠纷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仍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

十、本合同一式陆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延安大学（盖章）	XXX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911-2650182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延安延大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102085448994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服务及采购要求
1		
2		
3		
4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正本或副本）

延安大学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 设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

日期：_____

目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第八部分	供应商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编号为：ZMZB2025YADX-245 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档____份、响应一览表____份。

三、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利。

四、如果我方在谈判后到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及承诺，我们的保证金将被对方没收。

五、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六、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有效。

七、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单 位：元

报价内容 投标内容	总报价 (元)
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注：此表还需再单独密封一份递交。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产品 费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投标总报价		大写：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说明

商务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 内容	响应文件 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采购文件 技术要求	响应技术 内容	偏离说明	说明

1. 本表须按“第五部分采购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3. 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 月____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公告资格要求内容附资格证明文件。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 (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致：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参加时提供）

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生效，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正反面)
--------------------------	-------------------------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非联合体响应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参与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非联合体响应, 如有虚假, 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第五部分 技术与服务方案

技术与服务方案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六部分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七部分 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后附合同复印件

第八部分 供应商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例如：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响应文件（正本）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响应文件（副本）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响应一览表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电子文档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MZB2025YADX-245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实验室建设项目

电子文档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

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应产品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考虑。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应退响应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收款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注：单位公章需清晰完整。（仅作为退还保证金时使用，需单独提供）

公平

公正

专业

高效

企业名称：陕西卓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30 号合力紫郡 B 座 21 层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029-81875979

传真：029-81875979